

花蓮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縣花蓮市文復路六號
承辦人：陳明億
電話：03-8227121#206
電子信箱：chen0130@mail.hcc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蓮文視字第11000006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鄉關何處藝術開放空間亮點藝術家駐創徵選簡章word、鄉關何處藝術開放空間亮點藝術家駐創徵選簡章PDF、鄉關何處藝術開放空間亮點藝術家駐創徵選宣傳海報網路版 (376552800E_1100000699_ATTACH1.docx、376552800E_1100000699_ATTACH2.pdf、376552800E_1100000699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局承辦之「『鄉關何處－藝術開放、空間亮點』藝術家駐創計畫」，敬請貴單位協助宣傳，並於所屬網站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案收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10年2月19日止。
- 二、本計畫係本局委由社團法人花蓮縣牛犁社區交流協會執行。
- 三、檢附本案徵選簡章及宣傳海報電子檔，敬請貴單位公告時併同夾帶，以利於下載。
- 四、本局網站公告網址：<https://www.hccc.gov.tw/zh-tw/News/Detail/11229>，貴單位亦可以轉貼連結方式協助宣傳。

正本：各縣市文化局(處)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具藝術相關科系之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局視覺藝術科

